

一字师

唐代有一位很有文化的僧人叫齐己，他很爱写诗，特别是很善于写描绘山水风光的诗。

有一次，他写了一首题目叫《早梅》的诗，共有八句，其中有两句是：“前村深雪里，昨夜数枝开。”他把这首诗的草稿拿给诗人郑谷看，请他提提意见。郑谷看了后，反复吟咏，总觉得有一个字不太准确，便思考了一会儿，对齐己说：“你的题目既写早梅，就应该突出早的特点。我看‘数枝’改为‘一枝’更能体现早的特点啊！”

齐己一听，觉得很有道理，于是就把诗句改成了“昨夜一枝开”，并高兴地称郑谷为自己的“一字师”。

宋朝时候，范仲淹是一位著名的政治家和文学家，他创作的散文《岳阳楼记》是传诵千古的名篇。他在写作上也是严谨和谦虚的。

有一次，他写了一篇《严子陵祠堂记》的文章，记述了祠堂建造的经过和严子陵的为人。其中有四句是：“云山苍苍，江水泱泱，先生之德，山高水长。”文章写成后，他请南丰县的李泰伯看。李泰伯读了后，一再称赞文章写得好，并建议范仲淹改动一个字，把“德”改为“风”。范仲淹一听，欣然同意，于是就改为“先生之风，山高水长”。

这确实改得很好，因为“德”只是指品德，范围窄了一些，而

“风”既包括品德，又可包括举止、神采、风度等，范围就宽多了，而且与前面的“云山”和“江水”更容易呼应。

范仲淹对这一改动非常满意，把李泰伯称为自己的“一字师”。

后来，“一字师”就成为了一个典故。它往往用来比喻把帮助自己改动一个字的人称为老师的情况。也作“一字之师”。

一 抔 土

西汉文帝的时候，张释之是朝廷里的一位官员。他执法严格，坚持原则。有一次，太子与梁王骑马入朝时，没有按规定在司马门前下马，张释之赶忙追了上去，严格制止，并对其进行了义正词严的指责。

这件事使汉文帝很感动，于是就提拔张释之做了廷尉，主管司法、刑狱等工作。

有一次，皇帝祖庙里的一只玉环被人盗走了，汉文帝知道后非常生气，严令缉捕。不久，盗贼被擒，文帝指令由廷尉张释之处理。

张释之依法进行了审判，判处偷盗者死刑。汉文帝得知后，大发脾气，认为判得太轻，应当判处灭族。

张释之没有屈从皇上的旨意，坚持不改判。他亲自对皇帝解释说：“您要求判处灭族就太过分了，如果盗走一只玉环就灭族，那么万一有人盗取长陵的一抔土，陛下，您该怎么处置呢？”长陵就是汉高祖刘邦的陵墓，取一抔土是一种委婉的说法，实际上是指盗高祖的陵墓。张释之这么一问，汉文帝也无话可说，只好同意张释之的意见。

“一抔土”的典故就是从张释之的话中产生的。抔（póu）是

用手捧的意思“，一抔土”就是一捧土，它实际上是指坟墓，是坟墓的一种委婉的说法。也作“一抔之土”。

一 路 哭

北宋的范仲淹是著名的政治家和文学家，从青年时代起就有了以天下为己任的抱负，决心干出一番事业。他不但学问好，文章诗词写得都不错，而且做官也很勤奋廉洁，名声很好。他曾带兵去抵御西夏，镇守延安，使西夏人胆寒。西夏人互相警告说：“小范老子胸中有数万甲兵。”意思是很佩服他的军事才能，所以在他镇守期间，延安边境地区太平无事。

范仲淹还富有改革的思想，他当了参知政事以后，发现各地闲散的官员太多，人浮于事，因此决心改革吏治，裁减多余的官员。

一日，他让人呈上各路官员的名册，一页一页地查看。这“路”在宋代是指行政区，每个路都有不少的官员。

范仲淹一手拿着笔，一手翻看着名册。当他看到一些不称职官员的名字时就毫不犹豫地大笔一挥，将其勾掉。

这时在一旁的大臣富弼犹豫起来，他担忧地对范仲淹说：“大人，这恐怕不妥吧，您这一笔勾下去就会有一家人在痛哭呢！”范仲淹听了，就认真地看了一眼富弼，然后坦率地说：“您想一想，一家人哭泣怎么能和一路人的哭泣相比呢？”意思是滥用一人，危害一方，一家子哭总比一路人哭损失要小呀！

富弼听了后，张口结舌，无话可说。

范仲淹考虑问题是从大处着眼的，他考虑的是一个地区的工作，而不是只着眼于官员本人和他一家的利益，所以富弼真是说不出话来。后来用“一路哭”比喻一个地区的老百姓受害。

由这段史实就产生了两个典故：一个是“一路哭”，它指的是一个地区人民的哭泣，比喻一个地区的老百姓受害遭殃。

典故“一笔勾”或“一笔勾销”也由此产生，它是指一下子除去，引申为对过去的事一笔勾掉，不再提了。

一 锅 面

真德秀是南宋时期的一位学者，曾中过进士，很有一些名气，后来也担任了一些官职。

到了宋理宗的时候，有一段时间，通货膨胀，物价飞涨，老百姓的生活越来越困难。虽然朝廷撤换了一批官员，却没有什么效果，物价依然上涨得厉害。正当老百姓怨声载道的时候，有人就制造舆论说：应该让学者真德秀出面主持政事。如果他来了，物价就会得到控制，情况就会好得多。并且说什么“若要百物贱，直待真直院”。这话是说：要想物价降下来，就要一直等到真德秀来主持工作。一时间，人们对真德秀抱有很大的希望，以为他一来，就能平抑物价，解决老百姓的困难了。于是，众望所归，都盼望着真德秀来主持朝政。

在这种情况下，朝廷就将在外地做官的真德秀召到京城临安（今杭州），让他担任了参知政事的官职。这官职相当于丞相，给了他很大的权力。但是他主持政事以后，并没有着手平抑物价的工作，而是首先提出什么尊崇道学，真心诚意为第一义，并用这一套去规劝宋理宗。接着办的都是一些不切实际的事，结果物价依然飞涨，老百姓叫苦连天，人们对他大失所望。愤怒的人们就在那“若要百物贱，直待真直院”的话后边，又续写了两句：“吃了西湖水，打了一锅面。”意思是讽刺他虽然进了京城，喝了西湖的水，却

完全是个糊涂虫 办的全是糊涂事 就像那一锅粘粘稠稠、烂烂糊糊的面一样。

由这事 后来就产生了典故“一锅面”，它比喻把事情办得一塌糊涂。

一饭三遗矢

战国时，赵国有位著名的将军叫廉颇。他英勇善战，屡立战功。他曾经带兵攻打齐国，将齐军打得大败，回国后被封为上卿。后来在抵御秦国军队的进攻中也多次取得了胜利。在燕国军队入侵时 又带兵抵抗 把来犯之敌打得落花流水 迫使燕国割让五座城池讲和。因此廉颇被赵国国君封为信平君，担任了代理相国。

可是到了晚年 廉颇却很不顺。信任他的赵孝成王去世了 继位的是孝成王的儿子赵悼襄王。这位新国君听信了谗言，失去了对廉颇的信任 就派了乐乘代替廉颇去统率军队。对此 廉颇十分生气，一怒之下 他带兵去攻打乐乘 吓得乐乘逃跑了。廉颇也生气地离开了赵国，到了魏国的都城大梁。

到了魏国后 廉颇本还想做点事情 但魏王对他并不信任 所以也一直未受到重用。

随着时间的推移 廉颇的怒气也渐渐地消失了 他开始想念自己的祖国 也还想回去为赵国服务。这时候 赵国也很困难 在秦军屡次攻打下 赵国多次失利 所以赵悼襄王也想再任用廉颇 想请他回国带兵。

为了了解廉颇的情况 赵王派了一位使者到魏国去见廉颇 看看他身体如何 还能不能打仗。当使者正要出发时，一位叫郭开的官员突然来见他。这郭开正是廉颇的仇人，害怕廉颇回来后再次

得到重用。于是就用重金贿赂了使者，让他回国后在赵王面前多说廉颇的坏话。使者收下了不少的金钱，很痛快地就答应了郭开的要求。

使者来到魏国，代表赵王看望廉颇。廉颇自然非常高兴，他觉得回国的机会终于来了，自己一定不能错过。于是就特意在使者面前表现了一番。他一顿饭就吃了一斗米、十斤肉，并且还穿上了铠甲，跨上了战马，威风凛凛地驰骋了一番。表现出自己虽然年纪大了，但精神还很不错，仍然可以带兵作战。看到老将军这种状况，使者也一再赞扬，表示非常佩服。



回到赵国后，赵王向使者问起廉颇的情况，使者却汇报说：“廉将军虽然老了，但他的饭量还真是很好，一般人都赶不上。他一顿饭吃得很多，可是在与我坐了不长的时间内，就起身上了三次厕所，拉了三次屎。原文是‘然与臣坐，顷之三遗矢矣’。”

赵王听后，觉得廉颇确实太老了，身体看来已很不好，于是就打消了再次起用廉颇的念头。

后来 楚王把廉颇接到了楚国 并让他当了将军 但廉颇也没有立下什么大的战功 最后老死在楚国。他曾经感叹地说：“我还是非常想带赵国的兵啊！”

本来在廉颇的晚年还是有机会回去报效祖国的，可恶的是那使者向赵王汇报了虚假的情况。使者所说的那句关键的话“顷之三遗矢矣”后来就成了一个典故，叫做“一饭三遗矢”。这里的“矢”同“屎”这个典故往往是形容人的年岁大了 身体不好 有时也用它比喻那种暗箭伤人的情况。

二 毛

宋襄公是春秋时期宋国的君主，有一次他亲自带领军队与楚国作战。双方在泓（hóng）水边上布阵，宋军这时已经占据了很有利的地形 也已经整好了队列 而楚军还没有完全渡过泓水 形势很有利于宋国。

看到这种情况 宋国的一位官员马上向宋襄公建议说：“现在敌众我寡 但形势对我们有利 趁他们还没有渡过河的机会 请大王赶紧下令攻击他们！”

没料到的是 这位宋襄公却摆了摆手 十分坚决地说：“不行，不行 我们不能这么办！”

很快 楚军全部渡过了泓水 在水边整理队列。当他们还没有整理好 队伍还没有摆开时 那位官员又向宋襄公建议应该抓紧时机组织进攻。可是宋襄公还是摇了摇头，否定了他的建议。

等到楚军阵势完全布置好了以后，宋襄公才下达进攻的命令，但这时有利的时机已经错过了。楚军很快就组织起猛烈的反攻，把宋军打得大败。宋军溃散奔逃 连宋襄公的大腿也受了箭伤 跟

随着他的那些护卫人员也有不少伤亡。

宋军惨败的消息很快就传到了都城，人们都纷纷责备宋襄公。宋襄公却不以为然，他理直气壮地表白说：“君子不重伤，不擒二毛。古之为军也，不以阻碍也。寡人虽亡国之余，不鼓不成列。”这话的意思是：君子不再次伤害已经受了伤的敌人，不擒捉头发花白的人。古代作战，不靠险隘(ài)的地方来取胜。我虽然是殷商亡国君主的后代，但也决不会去攻击那没有摆好阵势的敌人。

对宋襄公的这种怪论，很多人都不同意。一位叫子鱼的官员反驳说：“咱们的这位国君根本不懂得打仗。我们面对的是强大的敌人，当他们没有摆好阵势时，不正是上天帮助我们吗？这是天赐的良机啊！为什么不能去进攻呢？再说跟我们作战的就是敌人，即使是老头儿，捉了也不能放，怎么能管头发花白不花白呢？如果敌人受了伤而没有死，那为什么不可以再次打击呢？要是怜悯敌人的伤员而不去打击他，那就应当在一开始的时候就不去伤害他。要是同情爱护那些头发花白的人，就不如干脆向他们投降算了。军队是用来打仗的，当然要利用有利的时机，攻击那没有摆好阵势的敌人，这有什么不可以呢？”

子鱼的反驳非常有力，因为面对的是敌人，自然就不能讲仁慈。面临的是战争，就绝不能手软。

宋襄公那仁慈的一套是荒谬的，也是极其愚蠢的。他不仅使宋国在这次战争中大败，而且自己后来也因为箭伤发作而死去了。

在这次战争中，宋襄公辩解时所说的那句“不擒二毛”的话，经过语言的发展和简化就成了典故“二毛”。这个典故本来是指头发花白的人，后来引申开来指老年人。

二桃杀三士

春秋时期 齐景公的身边有三位很有名的勇士 他们都因为曾与老虎徒手搏斗而闻名 三人分别是公孙接、田开疆、古冶子。正因为他们很有勇力，所以常常很傲慢。

有一次 齐国的相国晏子去见景公 从三人身边走过 他们三人就好像没看到晏子似的 毫不理睬 显得十分无礼。晏子见到景公，谈完公事以后，就与景公闲谈起来。他对景公说：“我听说英明的君主供养勇士是很有讲究的。要使他们对上讲君臣之间的道义 对下要讲长幼之间的伦理 对内可以禁止凶暴 对外应该威慑敌国；在上的可以得利于他们的功劳，在下的也钦佩他们的勇猛。只有这样 才能给他们尊贵的地位、优厚的待遇。现在您身边的这三位勇士 却完全不是这样啊 他们既没有道义 又不讲伦理 这样下去 他们只能对国家有害呀 我看还是让他们离开为好。”

齐景公听后 沉思了一会儿 感叹道：“要他们离开 恐怕也很不容易啊！他们都是勇猛的汉子，搏击起来，恐怕谁也敌不过呀！”

晏子点了点头 同意说：“可不是吗 他们都是凭着勇力逞强的。要他们离开 自然得想些办法。”

不久 晏子就想出了一个办法 他请景公派人给三位勇士送去两个桃子，让他们按照自己的功劳大小来决定谁应当享用。

公孙接听来人转达了景公的意思后 感叹地说：“不接受这桃子吧 不好 接受吧 又人多桃少，一人都分不到一个 也只能按功劳的大小来分了！我当年徒手打死一只三岁的老虎，后来又打死了一只幼虎。像我这样的功劳 当然应该吃一个。”说完 他就毫

不迟疑地拿走了一个桃子。



田开疆也毫不客气地拿了一个桃子。他说：“我曾两次带兵打退敌人，凭这功劳，我也完全有资格吃。”

古冶子看桃子已没有了，就非常生气。他气呼呼地说：“论功劳，我也不小啊！我跟随着君主渡黄河时，一只大龟叼着拉车的骏马进入了砥柱山周围的水中。我看到这种情况就马上跳入水中与龟搏斗。那时我快游不动了，但我拼命地坚持着。我潜入水中逆着水流前进了百步，又顺着水流走了九里，终于杀死了那只大龟。当我一手抓住马尾，另一只手擎着大龟的头，跃出水面的时候，河边围观的人都惊呆了，他们都以为我是河神呢！像我这样的人，难道还不应该吃这桃子吗？你们两位怎么还不把桃子交出来呢？”说完，他站了起来，并拔出了身上的佩剑。

看到这种情况，公孙接、田开疆一下子愣住了。他们想了一会儿，突然改变了态度。他们对古冶子说：“论勇猛，我们不如您；论功劳，我们也赶不上您。我们却拿了桃子，也太不谦虚，太贪婪了。”

这样做 真还不如去死呢！”说完 他们交回了桃子 然后拔出剑来自杀了。

古冶子没想到他的一番表白 居然会导致出现这种情况 他实在很后悔。他悔恨地说：“公平地讲，他们两人的功劳都差不多，同吃一个桃子是合适的。我虽功劳大一些，吃一个也是应该的。可是我却为了这个桃子用言语夸耀自己而羞辱别人，也是很不对的啊！”说完 他把桃子交还给送桃的人 也自杀了。

送桃的人回去后 向景公报告了结果。景公十分诧异 于是下令 用埋葬勇士的礼仪 隆重地安葬了他们。

这件事后来就用“二桃杀三士”来概括了，并且成了一个典故。它往往是比喻用阴谋手段来杀人。其中的“三士”或“齐三士”原是指那三个勇士 后来就借指被害的人。

十二 金牌

在南宋王朝的抗金战争中 很多的军队都打了败仗 可是有一支军队却大不一样 那就是岳飞领导的军队。他们纪律严明 战斗力极强 受到了老百姓的拥护 被人们称为“岳家军”。

一次，岳家军在河南郾城打败了金兀术(zhú) 破了他的王牌军“拐子马” 威名大震。

金兀术是金国的一员猛将 以善战著称 他的“拐子马”更是所向披靡 无人能敌 这次竟然被岳家军打垮了。在这大好的形势下 岳飞满怀信心地对部下说：“我们一定要打到金人的老巢黄龙府去 在那里 我们再痛痛快快地喝酒吧！”

正当岳家军准备渡过黄河 大举北伐的时候 万万想不到的事情出现了。朝廷中的投降派头子、奸相秦桧暗中与金人勾结 极力

主张向金人妥协，指使亲信大臣给皇帝上奏章，请求宋高宗下令，要岳飞班师回朝。这实际上就是主动撤回岳家军，放弃那些好不容易收复的失地。

得到消息后 岳飞无比气愤 他赶忙上表朝廷 说明金军当前士气大挫 正在败退 而官军士气正旺盛 北方的父老乡亲也心向官军 盼望着收复失地。此时 正是北伐的最好时机 可千万不能错过啊！

秦桧一看岳飞北伐的态度这么坚决，肯定会干扰他的投降计划 于是搞了不少的阴谋诡计 最后劝说宋高宗 让他下令坚决撤军。

本来抗金就不坚决的宋高宗 自然听信秦桧的话 他下令让岳飞接到命令后 立即撤军。

秦桧为了使岳飞没有时间去向皇帝报告和解释，就用当时附有金牌的命令去催。按宋代的规定，金牌是传达最紧急的情况才用的 岳飞一天之内 竟然接到了十二道金牌命令 可见事情万分紧急。

没法再拖延了 岳飞既气愤又惋惜 流着泪叹息说：“十年成果 废于一旦啊！”

岳飞悲愤极了 无奈之下 只好撤军。

这十二道金牌后来就成了典故，它常用来形容最紧急重要的命令。

丁 公 凿 井

春秋时 传说宋国有户姓丁的人家 家里没有水井 用水时只得派人到很远的地方去挑。为了种地，还得让一个人住在外边找

水,专门负责灌溉。这样他费钱费力,而且在生产和生活上都很不方便。

后来,他派人在家里挖了一口很深的水井,解决了这一困难。井挖成以后,看着那清凉凉的井水,全家人都异常地高兴。从此,他不需再派人到外边去挑水了,原来在外面想办法找水去灌溉庄稼的人也回来了。所以丁家主人自然非常高兴,他逢人就说:“最近我凿了井以后,真是很有收获呀!可以说还得到了一个人呢!”他的本意是说,他凿井以后,可以省下一个找水的人,等于新得到了一个劳力。没想到的是,他这话很快就传出去了,而且越传越神奇,越传越变了样。有的人说:“丁家凿了一口井,发现了一个人呢!”有的人竟活灵活现地说:“丁家凿井,从井里得到了一个活人哩!”这事一传十,十传百,越传越荒唐,直到后来,连宋国的国君也知道了。

宋国国君觉得这太奇怪了,他想,怎么井里会出现活人呢?不太可能吧!于是他就派人下去调查,看究竟是怎么回事。

调查的人来到了丁家,找到了丁家的主人。丁公详细地介绍了情况,并把原话又重新说了一遍。原来他说的是因为凿了井,他的家里节省了一个劳动力,所以就好像得到了一个人一样。直到这时,人们才弄清了真相,原来远不是所传说的那样。

这自然是一个寓言,但它说明了一定的道理。它说明一些事只是靠传闻、靠道听途说是很不可靠的,后来这事就用“丁公凿井”来概括了,而且成了典故。它常用来比喻语言经过辗转相传之后,常常造成错误。

七 步 诗

东汉末年 魏王曹操有个儿子名叫曹植 自幼聪慧 很有文学才能 曹操非常喜爱他 常常把他带在身边。

曹植的哥哥曹丕 对此十分忌恨 他非常害怕曹植会影响他将来继承王位，于是想了很多办法去讨曹操的欢心。后来曹丕终于继承了王位 最后还自立为皇帝 这就是历史上的魏文帝。

当了皇帝的曹丕 想起以前的事 还常常愤愤不平 因此就不断地想办法折磨曹植。有一次他故意刁难曹植 对曹植说：“你不是很有才能，文思很敏捷吗？我现在倒要看一看。限定你在七步之内写一首诗 你要是写不出来 可就是欺骗我们大家啊 到时我可不客气 是要严加治罪的。”曹丕想用这办法来惩治曹植 他相信曹植在走完短短的七步后，肯定写不出一首诗来。

曹植一听 十分悲愤 他想都是同胞兄弟 怎么能这样无情呢？他知道写诗只是借口 实际上是存心要迫害他。想到这里 曹植痛心极了 现在父王已经去世 又有什么办法呢 他只好含着眼泪慢慢地踱步 当他还没走完七步时 心里就想好了一首短诗。于是他用了颤抖的声音朗诵了出来：

煮豆燃豆箕，豆在釜中泣。

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

这是一首五言短诗 诗的大意是 烧着豆秸煮豆子 豆子在锅中痛苦地哭泣。本来是生长在同一个根上的啊，为什么要煎逼得这样急呢？

曹丕看了诗后，心里也有些惭愧，人家在七步之内完成了一首诗，他也没有借口了，暂时就没有惩罚曹植。

后来人们就用‘七步诗’或‘七步成诗’概括了这件事，而且成了典故，它往往用来形容一个人才思敏捷。同时，因为这件事也产生了‘煮豆燃箕’和‘相煎太急’的成语，它们则是用来比喻兄弟骨肉之间自相残害的情况。

八 拜

宋代时，有位官员叫韩琦，曾负责抵御西夏的边防工作，很有威望。他是宋代的一位著名官员，曾任宰相十余年，很有政绩，名声很好。

有一段时间，韩琦担任北京的留守，负责北京的防卫工作。当时有位国子博士李稷做漕官，正主管钱粮运输方面的事。这人很有些高傲，因此在交往中，对韩琦不够尊重。韩琦虽有所察觉，但是并没有与他计较。

后来，北京留守换了人，文彦博代替了韩琦。当文彦博听人说李稷曾用傲慢的态度对待韩琦后，心里很不高兴。他对人说：“李稷的父亲原来是我手下的人，他是后辈，怎么能这样对待德高望重的韩琦呢？真太没有教养了！这很可能是他的父亲过世以后，他缺乏教育造成的。年轻人怎么能这样呢！”

文彦博来了以后，李稷并没有什么改变。当他来会见文彦博时，像对待一般官员一样地拜见他，对这位父亲的上级并没有更多的礼节。文彦博很不高兴，最后实在忍不住了，想要教育他一下。于是文彦博很严肃地看了李稷一眼，然后郑重其事地对李稷说：“李稷呀！你父亲曾是我手下的人，难道你不知道吗？你对我就

这么行礼 合适吗 就按辈份说 也应当行八拜之礼才对呀！”

听了文彦博的责难，李稷的脸马上就红了，他也确实无话可说。不得已，他只好按文彦博的要求重新行礼，进行了八拜。

“八拜”或“八拜之交”是封建时代一种隆重的礼节，是对父亲一辈的亲友所行的大礼。后来又引申开来，把结拜的兄弟或朋友至交也称为“八拜之交”。

人 面 桃 花

唐代时，博陵（今河北定县）有个诗人名叫崔护，有一年他到京城长安去考进士，结果没有考中，心情非常烦闷。看到这种情况，亲友们都劝他外出走走，散散心。

清明时节，崔护独自一人到长安南郊去春游。走着走着，他来到了一个村庄。这村子虽不大，但房屋整齐，林木茂密，虽然还是初春时节，但桃花已经开放。这时他已有些累了，而且口渴得厉害，于是就向一户人家走去。他走到一所宅院前，只见大门紧闭，从那不高的墙头上望去，院子里盛开着桃花。

崔护很有礼貌地敲了敲门，只见一位年轻美丽的女子从门缝中轻轻地问道：“您是谁呀？”

崔护报上了姓名，并说明了因为口渴，请求赐给茶水。

女子见崔护面容清秀，彬彬有礼，便开了门，请崔护进院里休息，并马上送来了椅子，请崔护坐下，然后就进屋取水去了。

一会儿，那女子端来了茶水，送给崔护后，自己就背靠着桃花站着。崔护一边喝茶，一边打量着姑娘和小院。只见姑娘青春年少，美丽动人，她面如桃花，笑容可掬。那院子里桃花盛开，春意浓浓，给他留下了很好的印象。

崔护喝完水后 道了谢 就告辞了 姑娘一直把他送到了门口。虽然崔护在她家停留的时间并不长，但是心中对那姑娘却念念不忘。

这以后 崔护再也没去过那个村庄，一直到第二年清明才想起那位姑娘 想起去年春游时的情景 于是又好奇地来到了南郊。他再一次来到了那个宅院 从墙外看去 桃花依旧盛开 而院门上却有一把大锁。他没有见到那个姑娘，十分遗憾 于是就从自己随身带的袋子里取出笔砚，在院门上题写了一首诗：

去年今日此门中，人面桃花相映红。
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

题完诗后 崔护还写上了“博陵崔护”四个字 就惆怅地离开了。

几天之后 他又来到了那女子的家里。刚走到门口 就听见屋内传来了痛哭之声，那声音十分悲切。崔护非常惊奇，赶忙敲门。这时开门的是一位老者 他看了崔护一番后 轻轻地问道：“先生莫非就是崔护吗？”老人见崔护点了点头 就伤心地说：“先生害得小女好苦啊！”听老人叙说 崔护才知那女子尚待字闺中 去年清明之后 精神就有些恍惚 前几天回家时见到门上的题诗 很快就病倒了 茶饭不思 水米不进。到了今天 竟然晕死过去了。老人一边叙说，一边泪如雨下。

崔护一听，异常吃惊，也感到十分内疚。他哭着向老人请求说：“请允许我来赎罪 让我一睹姑娘芳容 为姑娘痛哭吧！”

在老人的陪同下 崔护进了闺房 坐在姑娘的床前。他双手轻轻地托起姑娘的头 让她枕在自己的胳膊上，一边哭泣，一边祈祷。他的哭声非常诚恳 非常感人 终于奇迹出现了 姑娘竟然睁开了